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)

预算单位		喀什市园林局						
项目名称		喀什市生态环境整治改造提升人民公园品质提升项目				项目负责人		韩彦红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度预算总额：	1468.76	其中：财政拨款	1468.76	其他资金	0	
项目总体目标		<p>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2个项目预付款，其中：1.喀什市人民公园品质提升项目合同金额为2289万元，项目实施内容为对喀什市22.16公顷的公园进行改造，计划于2024年3月开工，2024年5月完工，2024年安排预算资金457.80万元；2.喀什市生态环境整治改造提升项目为跨年度项目，项目合同金额为5054.81万元，项目实施内容为对喀什市、疏勒县、疏附县市域范围内绿地面积69.3153万平方米进行提升建设，计划于2024年3月开工，2026年12月完工，2024年安排预算资金1010.96万元。通过实施本项目，有效履行施工合同义务，推进建设项目实施进度，确保不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。</p>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置依据	上年完成值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保障项目数量	=2个	计划标准	=2个	2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质量指标	政府采购率	=100%	计划标准	=100%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资金使用合规率	=100%	计划标准	=100%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时效指标	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	2024年3月底前	计划标准	2023年3月	5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		资金支付及时率	=100%	计划标准	=100%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喀什市人民公园品质提升项目预付款支出	<=457.8万元	预算支出标准	=457.8万元	8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喀什市生态环境整治改造提升项目预付款支出	<=1010.96万元	预算支出标准	=1010.96万元	12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履行施工合同义务	履行	计划标准	履行	10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
		推进建设项目实施进度	推进	计划标准	推进	10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项目建设过程中相关公众满意度	>=95%	行业标准	=100%	10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